

# 济源市永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塑料制品扩建 项目（一期）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1 月 6 日，济源市永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依据年产 5000 吨塑料制品扩建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济源市永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塑料制品扩建项目位于位于济源市虎岭产业集聚区天坛创业园 B 区 6 号厂房。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年产 2500 吨塑料制品生产线。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经济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编号为：2108-419001-04-01-686727；2021 年 10 月委托济源蓝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本项目的环评工作，并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取得济源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批复文号：济环评审〔2021〕95 号；项目于 2023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10 月建设完成并进行调试。2022 年 6 月，济源市永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开展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同时委托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现场监测工作，监测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27 日至 10 月 28 日，并出具检测报告。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概算 495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总概算 51.2 万元，占投资总概算的 1.03%；一期工程实际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43.2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2.16%。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针对济源市永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塑料制品扩建项目一期工程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在建设过程中，企业选择分期验收，本次验收内容生产设备数量为 7 台，另外不再设置破碎机，无破碎废气产生。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项目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无生产废水产生，厂区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由济源市城市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 （2）废气

项目注塑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配套集气罩+干式过滤器+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达标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车间内无组织粉尘采用封闭厂房、车间沉降等措施减少排放量。

#### （3）噪声

噪声主要为注塑机、上料机、冷水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生产设备均安置于生产车间内，且采取了基础减振、传动润滑等措施，有效降低了噪声源强。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包括废包装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及员工的生活垃圾。废包装袋收集后由厂家回收；除尘器收集的粉尘返回生产系统；职工生活垃圾经厂区内垃圾回收箱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排放。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生产车间布袋除尘器出口非甲烷总烃浓度为 5.94~9.19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101~0.0171kg/h，除尘器处理效率平均为 81.1%，

注塑废气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5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 $60\text{mg}/\text{m}^3$ 、 $10\text{kg}/\text{h}$ ）。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下风向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监控点与参照点非甲烷总烃1h浓度值的差值最大为 $0.31\text{mg}/\text{m}^3$ ，厂房外1m处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监控点与参照点非甲烷总烃1h浓度值的差值最大为 $0.92\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要求（颗粒物限值 $4.0\text{mg}/\text{m}^3$ ）。

##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四周厂界昼间噪声值为52~55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44~46dB（A），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 （3）废水

根据调查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2\text{t}/\text{d}$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由济源市城市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 （4）固体废物

根据调查，该项目在厂区内设垃圾桶统一收集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包装袋收集后能重新利用的返回厂家重新利用，不能利用的外售废品回收站；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作为配料回用于生产；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全部返回生产系统。

由上述调查情况可知，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均可得到合理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 五、总量核算

本项目扩建完成后废气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项目运行过程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无害化处理之后综合利用，不外排。故本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通过现场查看和对验收报告评议，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不合格的九种情况，该项目各项污染物排放检测结果均达标，环境保护设施已按要求予以落实，未发生重大变动。综上，验收组一致同意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生产期间各类设备的维护保养及员工培训，确保环保设施长期稳定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照环评要求进行环境监测。

2、加强生产车间现场管理，加强对无组织废气的收集，减少无组织排放，原料及成品应有序堆放。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见附件。

济源市永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6日